

臺北市府都市發展局 函

地址：110051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南區
二樓

承辦人：陳柏翔

電話：02-27208889 1999轉2748

傳真：02-27595769

電子信箱：aw7866@gov.taipei

受文者：臺北市建築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11月10日

發文字號：北市都授建字第114015140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 (40017853_1140151404_1_ATTACH1.pdf、
40017853_1140151404_1_ATTACH2.pdf、40017853_1140151404_1_ATTACH3.pdf)

主旨：函轉內政部「有關加強環境荷爾蒙之相關風險溝通及教育
宣導措施，以確保消費者健康一案」，請查照轉知貴會會
員。

說明：

- 一、依據內政部114年10月29日內授國建管字第1140814393號函
辦理。
- 二、本案納入本局114年內政部建築法令函釋彙編第059號彙編
歸類第一組編號第037號。
- 三、網路網址：[http://www.dbaweb.tcg.gov.tw/taipeilaw/
Law_Query.aspx](http://www.dbaweb.tcg.gov.tw/taipeilaw/Law_Query.aspx)。

正本：臺北市建築師公會、台北市不動產建築開發商業同業公會、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
公會

副本：電
交
2025/11/10
10:06:37
文
章

內政部 函

地址：105404臺北市松山區八德路2段342
號(國土署)
聯絡人：莊芳遠
聯絡電話：02-87712345#2703
電子郵件：fang0915@nlma.gov.tw
傳真：02-87712709

受文者：臺北市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10月29日
發文字號：內授國建管字第114081439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一 (1141207769_1140814393_114D2047165-01.pdf、
1141207769_1140814393_114D2047166-01.pdf)

主旨：有關加強環境荷爾蒙之相關風險溝通及教育宣導措施，以
確保消費者健康一案，詳如說明，請查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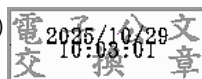
說明：

- 一、依據行政院消費者保護處114年10月7日院臺消保字第
1145020153號函（來函及附件影附）辦理。
- 二、鑑於環境荷爾蒙物質可能對人體產生不良健康影響，國際
上對環境荷爾蒙議題日趨重視，為強化消費者風險觀念並
建立正確認知，請於辦理宣導綠建築及綠建材使用相關作
業時，加強環境荷爾蒙之相關風險溝通及教育宣導措施。
- 三、副請本部建築研究所依前揭號函辦理相關事宜。

正本：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交通部高速公路局、本部國家公園署太魯閣國家公園管
理處、國家公園署海洋國家公園管理處、國家公園署陽明山國家公園管理處、國
家公園署玉山國家公園管理處、國家公園署墾丁國家公園管理處、國家公園署金
門國家公園管理處、國家公園署雪霸國家公園管理處、國家公園署台江國家公園
管理處、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南
部科學園區管理局、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經濟部產業園
區管理局、經濟部水利署臺北水源特定區管理分署、農業部農業科技園區管理中
心



副本：本部建築研究所(含附件)



裝

訂

線



行政院消費者保護處 函

地址：100009臺北市忠孝東路1段1號

承辦人：張啓旺

電話：02-33567827

傳真：02-23415914

電子信箱：cwchang4@ey.gov.tw

受文者：內政部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10月7日

發文字號：院臺消保字第114502015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惠請貴機關加強環境荷爾蒙之相關風險溝通及教育宣導措施，以確保消費者健康，請查照。

說明：

- 一、監察院於「114社調19」案之調查意見中指出，日常生活用品中接觸雙酚A之情形甚廣，一般民眾大多不知雙酚A在接觸油脂時易於溶出，飲食前應先洗手，以免無意間傷害自己健康，爰請本院督導所屬，在風險溝通上，參考他國經驗，以儘量避免雙酚A影響國人健康等語。
- 二、鑑於環境荷爾蒙物質可能對人體產生不良健康影響，國際上對環境荷爾蒙議題日趨重視，查前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業透過跨部會合作方式，賡續推動「環境荷爾蒙管理計畫(第三期)」(2022年1月1日起至2027年12月31日止)，其中已列有加強風險溝通及宣導，以及針對敏感族群加強檢測及宣導之相關工作項目及部會分工在案；另查部分機關亦於114年度消費者保護方案列有相關宣導措施。為強化消費者風險觀念並建立正確認知，惠請就上開計畫或方案所列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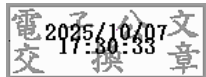
電子文
文騎

6

項，本於權責加強辦理相關宣導事宜，以落實消費者自我
預防，減少環境荷爾蒙危害。

正本：環境部、經濟部、衛生福利部、農業部、內政部、教育部

副本：



裝

訂



線



府共同辦理作物病蟲害防治及安全合理使用農藥等教育宣導 621 場次。

- (4) 2024 年辦理輸歐盟登錄養殖場現場符合性查核工作，共 37 場次現場評核及 2 場次教育訓練。
- (5) 2024 年於養殖生產區辦理 17 場「水產動物疾病及正確用藥講習會」及「水產動物生產醫學推廣講習會」等宣導會議。
- (6) 2024 年辦理區域性水產動物防疫工作聯繫會議 4 場，邀請相關專家學者與會，就近期水產動物疾病疫情之因應對策，進行報告討論及建議，提升水產動物生產過程之生物安全。

4. 內政部

- (1) 加強綠建築推動計畫，補助縣市政府辦理建築執照綠建築審核抽查、宣導計畫，2024 年已辦理 26 場綠建築宣導及教育講習等。
- (2) 加強宣導綠建材標章，並持續更新綠建材標章資訊網頁相關訊息，說明綠建材標章環境荷爾蒙物質之相關要求，2024 年舉辦 3 場「綠建材標章制度講習會」。

5. 海洋委員會

2024 年辦理共計 5 場次之「海域水質檢測體驗營」，旨在培養孩童於成長過程中對海洋環境之關懷意識與保育責任，同時培訓巡查員擔任水質檢測環境教育講師，進一步將海洋保育觀念擴展至校園，提升整體社會對海洋永續發展之重視。

(四) 針對敏感族群加強保護及宣導

1. 環境部

透過「環境荷爾蒙資訊網站」向民眾宣導接觸環境

二、推動小組成員

(一) 由於環境荷爾蒙的分布與介質廣泛，無法以單一法令或單一機關進行管制，國際亦如此，本計畫明確界定我國環境及日常生活中可能含有環境荷爾蒙之主管機關及範疇如下：

1. 環境部：空氣污染管制、水質保護、廢棄物管理、環保標章、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環境檢驗、毒性化學物質管理。
2. 經濟部：商品管理。
3. 衛生福利部：食品安全及醫療器材管理。
4. 農業部：農藥、動物用藥及飼料管理。
5. 內政部：建材建物管理、綠建材標章。
6. 財政部：酒品管理。
7. 教育部：環境教育。
8. 海洋委員會：海洋污染防治。

(二) 推動小組成員

1. 環境部擔任管理召集機關，負責會議之召集。

2. 推動小組成員包括：

- (1) 環境部：大氣環境司（下稱大氣司）、水質保護司（下稱水保司）、綜合規劃司（下稱綜規司）、資源循環署（下稱循環署）、環境管理署（下稱環管署）、環境管理署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管理會（下稱環管署土基會）、化學物質管理署（下稱化學署）、國家環境研究院（下稱國環院）。
- (2) 經濟部：標準檢驗局（下稱標準局）、產業發展署（下稱產發署）。
- (3) 衛生福利部（下稱衛福部）：食品藥物管理署（下稱食藥署）、國民健康署（下稱國健署）。
- (4) 農業部：動植物防疫檢疫署（下稱防檢署）、畜牧司、農糧署、漁業署、農業藥物試驗所（下稱農藥所）。

(5) 內政部：國土管理署（下稱國土署）、建築研究所（下稱建研所）。

(6) 財政部：國庫署。

(7) 教育部：資訊及科技教育司（下稱資科司）。

(8) 海洋委員會（下稱海委會）：海洋保育署（下稱海保署）。

(9) 其他因應議題發展滾動加入之機關。

陸、計畫期程（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止）

柒、各機關 2024 年之執行成果

一、強化管理制度，執行及增修訂相關之法規

（一）環境部

1. 蒐集國際環境荷爾蒙物質相關管制資訊，研提管制分析及建議。
（化學署）

持續蒐集並更新歐盟、美國及日本之最新管理現況及環境荷爾蒙清單，以作為評估納入我國環境荷爾蒙建議關注清單之參考。

2. 依環境部篩選認定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作業原則評估環境荷爾蒙物質納入公告列管毒性化學物質可行性。（化學署）

持續蒐集研析物質之毒理、危害等特性資料，並依篩選認定原則檢視其毒性分類適切性，參據美國、歐盟及日本 3 個先進國家之內分泌干擾素研究成果，蒐集該等物質之危害特性，評估納入公告列管毒性或關注化學物質之可行性。

雙酚 B 及雙酚 S 被歐盟確定為環境荷爾蒙物質，以及列於日本 2022 年環境省之環境荷爾蒙未來因應策略清單，為日本環境荷爾蒙篩選測試的候選對象。後續將依環境部篩選認定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作業原則評估列管為毒性或關注化學物質。

3. 針對已公告列管為毒性化學物質之環境荷爾蒙物質，檢討其禁限用及管制濃度之相關規定。（化學署）

針對已公告列管為毒性化學物質之環境荷爾蒙物質，持續

定基準」及「補助飼料重金屬含量標準」，規範戴奧辛、農藥及重金屬殘留含量，目前維持現有管制。(畜牧司)

此外，亦持續蒐集國際環境荷爾蒙物質相關資訊，必要時修訂依現行之辦理相關項目，必要時飼料及飼料添加物禁止含有之成分、登記管理等相關法規。(畜牧司)

(五) 內政部

建築技術規則及綠建材設計技術規範強制規定供公眾使用建築物應使用一定比率之綠建材。已公告「建築技術規則」建築設計施工編第 321 條，針對建築物室內裝修材料、樓地板面材料及窗，其綠建材使用率應達總面積 60% 以上，目前維持現有管制。(國土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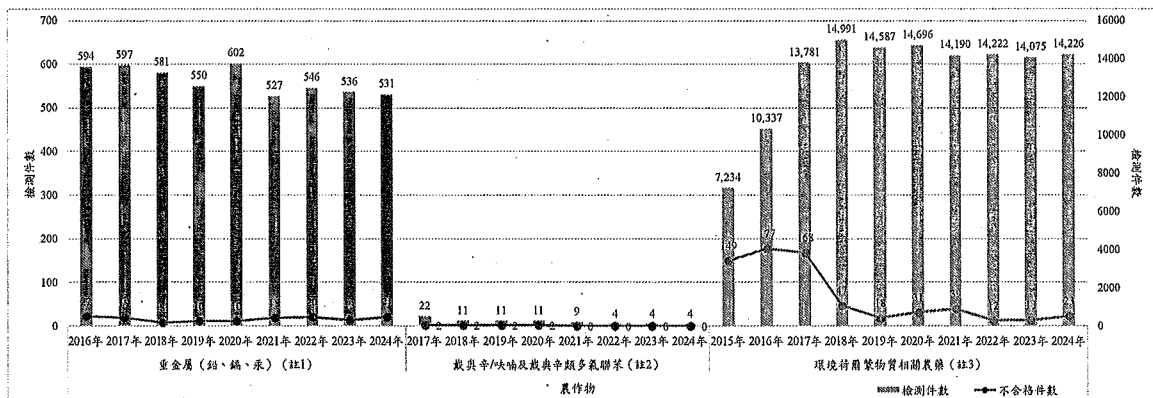
(六) 財政部

基於國人飲酒習慣、國際酒類衛生規範及酒類管理實務需要等考量，已與衛福部會銜訂定「酒類衛生標準」，目前維持現有管制。(國庫署)

(七) 海洋委員會

為有效管理海域水質，就海域最佳用途、涵容能力與水質現況，考量保護人體健康及海域環境適用性質，制訂「海域環境分類及海洋環境品質標準」。2024 年 4 月 25 日公布修正「海域環境分類及海洋環境品質標準」，考量現行環評要求及地方特定單位之監測項目仍有包含農藥項目，為避免檢測分析爭議，且農藥之滴滴涕及其衍生物等項目中，其各化合物可個別定量，爰於項目後註明「總量」，俾利明確，同時將第四條（保護人體健康之海洋環境品質標準）附表內容移列至附表一，且數值調整為阿拉伯數字格式，俾資簡明，而重金屬（鉛、鎘、汞）仍維持原有之海洋環境品質標準所規範之標準值。

此外，2024 年 4 月 26 日公布修正「海域環境監測及監測站設置辦法」規定主管機關應視海域特性，辦理重金屬（鉛、鎘、汞）海域環境水質監測作業。(海保署)



- 註：1.針對高污染潛勢地區農地，採樣監測地上食用作物（水稻及蔬果等）檢驗重金屬鎘汞鉛，其中2016年有22件（稻穀12件、蒜頭1件、葉菜6件、芋頭2件、茄子1件）、2017年有19件（萵苣6件、水稻4件、落花生3件、芥菜1件、芋頭1件、芋莖1件、甘藍2件、球莖甘藍1件）、2018年有8件（水稻）、2019年有10件（水稻）、2020年有10件（水稻7件、玉米1件及蔬菜2件）、2021年有18件（水稻15件、玉米1件及蔬菜2件）、2022年有20件（水稻16件、巴西蘑菇3件及蔬菜1件）、2023年有13件（水稻12件及玉米1件）及2024年有21件（水稻19件及大豆2件）食用作物之鎘或鉛含量超過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所定重金屬限量標準。不合格案件之田間食用作物均已剷除銷毀，未流入市面，並依程序通報環保機關擴大檢測農地土壤、水質或空氣，追查阻斷污染源，防範再發生或造成污染擴大情事。
- 2.依據環保機關歷年監測發現戴奧辛不合格之工廠排放管道（煙囪）及其他高污染潛勢工廠資料，針對鄰近農地上作物抽樣檢驗戴奧辛/呋喃及戴奧辛類多氯聯苯含量，結果2017年有2件（韭菜及萵菜各1件）、2018年有2件（韭菜及萵苣各1件）、2019年有2件（玉米及葉用甘藷各1件）、2020年有2件（葉用甘藷及芥菜各1件）超過蔬果戴奧辛歐盟行動管制值(0.3 pg WHO₂₀₀₅-TEQ/g fw)，其中2020年有1件（芥菜）亦超過蔬果戴奧辛類多氯聯苯歐盟行動管制值(0.1 pg WHO₂₀₀₅-TEQ/g fw)，超標者已由地方政府進行處置及管制。
- 3.監測農糧產品中環境荷爾蒙物質相關農藥殘留，其中不合格案件由直轄市及縣（市）政府通知農民不得販售及依農藥管理法查處。

圖 40 2015-2024 年農產品檢測情形

(五) 內政部

- 業已督促綠建材標章評定專業機構於查核綠建材標章時，優先針對重金屬（總汞、總鎘、總鉛、總砷、六價鉻、總銅、總銀）及鄰苯二甲酸酯類（塑化劑）等環境荷爾蒙物質進行確認，自2024年1月1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止共辦理327案綠建材標章評定，重金屬檢測均符合規定標準。綜合2015-2024年共辦理2,671案綠建材標章評定，重金屬檢測均符合規定標準，另2015-2021年共計35件聚氯乙烯(PVC)製品依規定須進行鄰苯二甲酸酯類（塑化劑）檢測，亦均符合規定標準，每年檢測件數分佈詳圖41所示。（建研所）
- 加強督導綠建材標章評定專業機構於每季進行綠建材標章產品之重金屬（總汞、總鎘、總鉛、總砷、六價鉻、總銅、總銀）及鄰苯二甲酸酯類（塑化劑）之抽測，2024年已完成24件重金屬及鄰苯二甲酸酯類（塑化劑）抽測，結果均符合規定標準。綜合

- (2) 於養殖生產區辦理 17 場「水產動物疾病及正確用藥講習會」及「水產動物生產醫學推廣講習會」等宣導會議。
- (3) 彙整直轄市、縣(市)動物防疫機關回報之水產動物流行病學資料，透過產業團體，提供業者疾病防疫的參考。
- (4) 辦理區域性水產動物防疫工作聯繫會議 4 場，邀請相關專家學者與會，就近期水產動物疾病疫情之因應對策，進行報告討論及建議，提升水產動物生產過程之生物安全。

4. 向農民宣導稻草處理觀念以減少露天燃燒。(農糧署)

- (1) 為降低露天燃燒排放戴奧辛污染問題，農業部持續宣導農民稻草處理觀念，透過發布新聞稿、電子看板及其他農民集會場合等管道，鼓勵農民採稻草切碎現地掩埋方式，並推廣施用含稻草分解菌有機質肥料。
- (2) 各級農業機關(單位)持續宣導及提供各項輔導措施，稻草以切碎翻埋土壤為主要處理方式，其餘回收再利用提供作為墊料、覆蓋材料、栽培介質、堆肥等原料。

(五) 內政部

1. 2024 年加強綠建築推動計畫，補助縣市政府辦理建築執照綠建築審核抽查、宣導計畫，已辦理 26 場綠建築宣導及教育講習等。(國土署)
2. 加強宣導綠建材標章，並持續更新綠建材標章資訊網頁相關訊息，說明綠建材標章環境荷爾蒙物質之相關要求。另分別於 2024 年 7 月 22 日(北部場)、8 月 9 日(中部場)及 8 月 16 日(南部場)舉辦 3 場「綠建材標章制度講習會」，參與人次合計 507 人次。(建研所)

(六) 海洋委員會

海保署以「客觀且持續性的科學基礎」、「資訊公開」及「與公私部門合作」三項基本原則，檢視臺灣海洋環境與生物的變化，利用科技與群眾參與，建立海洋保育與國人的連結。為了讓更多人認識生物多樣性，並且能把生物多樣性納入考量並採取行動，海洋保育署透過協助各縣市政府落實海洋環境教育宣

工作項目	部會分工	執行成果填報	執行機關 (單位)
	蒙物質中篩選屬於已核准動物用藥品中所含之成分者，蒐集國內外科學文獻報告，進行該藥品使用安全性之探討及評估。 3.飼料部分：檢討修訂有關飼料及飼料添加物禁止含有之成分、登記管理等相關法規。 內政部 持續檢討綠建材之使用率規定，擴大綠建材之應用。 財政部 會銜衛福部修訂有關酒品衛生相關法規標準。 海洋委員會 依主管業務權責，因應國際趨勢，執行及增修訂相關之環保法規。	相關限量基準已訂有「飼料管理法施行細則」、「配合飼料農藥殘留認定基準」及「補助飼料重金屬含量標準」，經檢討無增修訂之需要。 2024 年未修訂相關法規標準。 2024 年未修正酒品衛生相關法規標準。 1. 2024 年 4 月 25 日公布修正「海域環境分類及海洋環境品質標準」，考量現行環評要求及地方特定單位之監測項目仍有包含農藥項目，為避免檢測分析爭議，且農藥之滴滴涕及其衍生物等項目中，其各化合物可個別定量，爰於項目後註明「總量」，俾利明確，同時將第四條（保護人體健康之海洋環境品質標準）附表內容移列至附表一，且數值調整為阿拉伯數字格式，俾資簡明，而重金屬（鉛、鎘、汞）仍維持原有之海洋環境品質標準所規範之標準值。 2.2024 年 4 月 26 日公布修正	畜牧司 國土署 國庫署 海保署 海保署

工作項目	部會分工	執行成果填報	執行機關 (單位)
		端蔬果 1 萬 4,226 件，經檢驗結果共 23 件環境荷爾蒙農藥不合格(加保利 13 件、達有龍 3 件、理有龍 3 件、大減松 4 件)，不合格者由地方政府立即依法查處，並管制農產品不得販售。	
		10.接受漁業署、農糧署及畜牧司委託檢驗國內未上市水產、水產飼料、農作物、飼料及添加物中戴奧辛/呋喃、戴奧辛類多氯聯苯及指標多氯聯苯(ICES-6)。	農藥所
	內政部 辦理綠建材標章之環境荷爾蒙物質查核。	1.業已督促綠建材標章評定專業機構於查核綠建材標章時，優先針對重金屬(總汞、總鎘、總鉛、總砷、六價鉻、總銅、總銀)及鄰苯二甲酸酯類(塑化劑)等環境荷爾蒙物質進行確認，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共辦理 327 案綠建材標章評定，重金屬檢測均符合規定標準。	建研所
		2.加強督導綠建材標章評定專業機構於每季進行綠建材標章產品之重金屬(總汞、總鎘、總鉛、總砷、六價鉻、總銅、總銀)及鄰苯二甲酸酯類(塑化劑)之抽測，2024 年已完成 24 件重金屬及鄰苯二甲酸酯類(塑化劑)抽測，結果均符合規定標準。	建研所
	財政部 持續辦理酒品之含鉛量進行抽樣及檢測。	2024 年辦理進口酒類查驗 858 件、各地方政府辦理市面抽驗 1,934 件及優質酒類認證執行機構財團法人食品工業發展研究所抽驗酒品 94 件，合計抽檢 2,886 件，均符合「酒類衛生標準」第 3 條規定之標準。	國庫署

工作項目	部會分工	執行成果填報	執行機關 (單位)
	疫的參考。 (4)辦理區域性水產動物防疫工作聯繫會議4場，邀請相關專家學者與會，就近期水產動物疾病疫情之因應對策，進行報告討論及建議，提升水產動物生產過程之生物安全。 內政部 依權責加強宣導，適時且及時對媒體及民眾進行溝通及宣導，以減少民眾疑慮。 海洋委員會 依權責加強宣導，適時且及時對媒體及民眾進行溝通及宣導，以減少民眾疑慮。	疫的參考。 (4)辦理區域性水產動物防疫工作聯繫會議4場，邀請相關專家學者與會，就近期水產動物疾病疫情之因應對策，進行報告討論及建議，提升水產動物生產過程之生物安全。 1.2024年加強綠建築推動計畫，補助縣市政府辦理建築執照綠建築審核抽查、宣導計畫，已辦理26場綠建築宣導及教育講習等。 2.加強宣導綠建材標章，並持續更新綠建材標章資訊網頁相關訊息，說明綠建材標章環境荷爾蒙物質之相關要求。另分別於2024年7月22日(北部場)、8月9日(中部場)及8月16日(南部場)舉辦3場「綠建材標章制度講習會」，參與人次合計507人次。 2024年分別於北部、中部、南部、東部及離島地區，辦理共計5場次之「海域水質檢測體驗營」，累計學生參與人數達125人，巡查員26人。旨在培養孩童於成長過程中對海洋環境之關懷意識與保育責任，同時培訓巡查員擔任水質檢測環境教育講師，進一步將海洋保育觀念擴展至校園，提升整體社會對海洋永續發展之重視。	國土署 建研所 海保署
4. 針對敏感族群(孕婦、哺乳婦女、育齡婦女(15-49歲)	環境部 加強宣導環境荷爾蒙物質對敏感族群之影響，適時強化民眾認知及進行溝通及宣導作業。	透過「環境荷爾蒙資訊網站」向民眾宣導接觸環境荷爾蒙物質對敏感族群之危害，藉由瞭解日常生活中環境荷爾蒙之來源，使其瞭解如何遠離環境荷爾蒙，以強化民眾認知。	化學署

項目	化學物質	相關部會	執行單位	執行成果		
				法規增修訂	環境監測、商品及食品採樣	其他
3	鉛	經濟部	標準局	DINP、BBP、DIDP之TDI參考值(2011年)	(2015-2017、2021年)	
				公告鄰苯二甲酸二(2-乙基己基)酯(DEHP)暴露風險之聚氯乙稀(PVC)材質醫療器材相關標示規定(2011年)	食品中DEHP背景值調查(2018-2019年)	
				公告化粧品禁止使用成分表(2019年)	化粧品檢測(2023-2024年)	
				修訂或制定公布鞋類、文具用品、塑膠製品試驗法、兒童用品、地磚、自行車、安撫奶嘴夾、聚氯乙稀系地磚、手推嬰幼兒車等商品之CNS國家標準規範(2011-2012、2014-2015、2018、2021-2023年)	玩具、鞋類、文具用品、兒童用品、汽車香水、塑膠地磚等市場購樣檢驗(2010-2024年)	
		內政部	建研所	修正或公告「兒童自行車」、「筆擦」、「玩具」、「兒童用高腳椅」、「兒童雨衣」、「旅行箱」、「兒童用床邊護欄」、「嬰幼兒學步車」、「塑膠地磚」為應施檢驗商品；公告「兒童遊戲場彈簧搖動設備、階梯組件、滑梯組件及鋪面地墊」實施自願性產品驗證(2011、2013-2018、2022年)	綠建材標章評定及查核(2010-2024年)	
				修訂「綠建材解說與評估手冊」(2012、2020、2024年)		
		財政部	國庫署	修訂「酒盛裝容器衛生標準」(2013年)	河川環境流布調查(2018-2024年)	自2016.12.28起，毒性化學物質管理相關業務，改由化學署持續辦理
				新增環保標章規格項目(2011-2018年)	環保產品抽驗(2012-2024年)	
		環境部	綜規司 大氣司		環境空氣監測(2009-2024年)	
					飲用水檢測(2007-2019年)	左列執行成果由政府組織改制前之環保署環境處執行
			水保司		事業放流水檢測(2018-2023年) 飲用水檢測(2020-2024年)	自2019年6月起，飲用水管理業務，改由水保司執行
		環境部	環管署 土基會	修正發布土壤污染管制標準(2011年) 公告訂定「底泥品質指標之分類管理及用途限制辨	環境水體底泥檢測(2009-2014、2016、2018-2024年)	

項目	化學物質	相關部會	執行單位	執行成果		
				法規增修訂	環境監測、商品及食品採樣	其他
				品容器具之試驗規定 (2023 年)		委託成功大學辦理「敏感族群之環境健康影響研究」計畫，業已提供 100 名孕期婦女飲食衛教宣導服務 (2019 年)
			國健署	修訂或制定公布文具用品、塑膠製品試驗法、嬰兒及兒童用品、地磚、修正液、安撫奶嘴夾、香品、指畫顏料、手推嬰幼兒車等商品之 CNS 國家標準規範 (2011-2012、2014-2015、2017-2019、2021-2022 年)	玩具、童鞋、兒童用品、香品紙錢、環保袋、兒童用床邊護欄、水性水泥漆、紅包袋、紡織品、泳衣等市場購樣檢驗 (2010-2024 年)	
		經濟部	標準局	修正或公告「兒童自行車」、「筆擦」、「耳機」、「紫外線消毒(殺菌)電器」等 29 項應施檢驗商品之相關檢驗規定；公告「兒童遊戲場彈簧搖動設備、階梯組件、滑梯組件及鋪面地墊」實施自願性產品驗證 (2011、2013-2018、2020、2022 年)		
				公告應施檢驗「自動資料處理機」、「無線電鍵盤」、「織物蒸汽機」、「耳機」、「紫外線消毒(殺菌)電器」、「家用配線用電子式開關、移動式空氣調節機及臥式冷凍櫃」、「放置型鋰能裝置」、「電力轉換系統」、「電動車充電設備」等 240 項商品之限用物質含有標示要求 (2015-2024 年)		
				實施應施檢驗「濾(淨)水器」商品之溶出試驗項目要求 (2024 年)		
		農業部	農糧署		農作物重金屬污染監測 (2011-2024 年)	
			畜牧司		礦物質補助飼料監測 (2018-2024 年)	
		內政部	建研所	修訂「綠建材解說與評估手冊」(2012、2020、2024 年)	綠建材標準評定及查核 (2010-2024 年)	
		財政部	國庫署	與衛生福利部會銜修正發布「酒類衛生標準」(2013 年、2016 年)	酒品含鉛量抽驗 (2010 年迄今)	
		海委會	海保署	公布修正「海域環境分類及海洋環境品質標準」及「海	海洋水質監測 (2020-2024 年)	

項目	化學物質	相關部會	執行單位	執行成果		
				法規增修訂	環境監測、商品及食品採樣	其他
				「織物蒸汽機」、「耳機」、「紫外線消毒(殺菌)電器」、「家用配線用電子式開關、移動式空氣調節機及臥式冷凍櫃」、「放置型鋰能裝置」、「電力轉換系統」、「電動車充電設備」等 240 項商品之限用物質含有標示要求(2015-2024 年)		
		農業部	農糧署		農作物重金屬污染監測(2011-2024 年)	
			畜牧司		礦物質補助飼料監測(2018-2024 年)	
		內政部	建研所	修訂「綠建材解說與評估手冊」(2012、2020、2024 年)	綠建材標準評定及查核(2010-2024 年)	
		海委會	海保署	公布修正「海域環境分類及海洋環境品質標準」及「海域環境監測及監測站設置辦法」(2024 年)	海洋水質監測(2020-2024 年)	
				增列汞禁止使用於工業用催化劑；刪除汞使用於工業用催化劑(2009 年)	河川環境流布調查(2010 年)	左列執行成果由政府組織改制前之環保署管處執行
5	汞	環境部	化學署	公告修正汞毒化物管理事項，於「列管毒性化學物質及其運作管理事項」附表二「禁止運作事項」，增訂禁止運作事項，惟公約規範排除條件除外。另配合附表二修正內容，酌修附表三「得使用用途」，並增列得用於製造校準儀器或參考標準用途之含汞製成品(2019 年)	河川環境流布調查(2018-2024 年)	自 2016.12.28 起，毒性化學物質管理相關業務，改由化學署持續辦理更新及維護「汞水保公約資訊網站」及「ChemLife」臉書印製「生活中的化學物質」單行本(2018 年)
			大氣司	修正電力設施空氣污染物排放標準，增訂汞排放限值規定(2014.12.1)	環境空氣監測(2009-2024 年) 固定污染源排放檢測及建立排放清冊(2005-2023 年) 水泥廠旋窯廢氣檢測(2022 年) 水泥廠汞流布調查(2023 年)	

項目	化學物質	相關部會	執行單位	執行成果		
				法規增修訂	環境監測、商品及食品採樣	其他
				兒童用品、地磚、修正液、螢光燈管、安撫奶嘴夾、香品、指畫顏料、手推嬰幼兒車、火柴、玻璃溫度計等商品之 CNS 國家標準規範 (2011-2012、2014-2015、2017-2019、2021-2023 年) 修正或公告「兒童自行車」、「筆擦」、「耳機」、「紫外線消毒(殺菌)電器」、「顯示器」等 29 項應施檢驗商品之相關檢驗規定；公告「兒童遊戲場彈簧搖動設備、階梯組件、滑梯組件及鋪面地墊」實施自願性產品驗證 (2011、2013-2018、2020、2022 年) 公告應施檢驗「自動資料處理機」、「無線電鍵盤」、「織物蒸汽機」、「耳機」、「紫外線消毒(殺菌)電器」、「家用配線用電子式開關、移動式空氣調節機及臥式冷凍櫃」、「放置型鋰能裝置」、「電力轉換系統」、「電動車充電設備」等 240 項商品之限用物質含有標示要求 (2015-2024 年) 實施應施檢驗「濾(淨)水器」商品之溶出試驗項目要求 (2024 年)	環境監測、商品及食品採樣 邊護欄、紅包袋、水性水泥漆等市場購樣檢驗 (2010-2024 年)	
					農作物重金屬污染監測 (2011-2024 年)	
					未上市養殖水產品監測 (2011-2024 年)	
					礦物質補助飼料監測 (2018-2024 年)	
				修訂「綠建材解說與評估手冊」(2012、2020、2024 年) 公布修正「海域環境分類及海洋環境品質標準」及「海域環境監測及監測站設置辦法」(2024 年)	綠建材標章評定及查核 (2010-2024 年) 海洋水質監測 (2020-2024 年)	有關海域水質管理相關業務，自 2018 年 4 月 28 日起改由海委會海保署持續辦理
				修正多溴二苯醚類物質(列管編號 091，序號 02 至 08)之禁止運作事項，增列「自中華民國一百零五年一月一日起禁止使用於電子產品之阻燃劑，但已取得	河川環境流布調查 (2010、2014-2016 年)	左列執行成果由政府組織改制前之環保署環管處執行
6	多溴二苯醚類	環境部	化學署			